

校 训
厚德 博学
力行 致远



精 神
尚师表 勇担当
秉诚朴 图自强



2024

SCHOOL OF EDUCATION
PHD RECRUITMENT

教育学院(一多书院)



📞 联系人：童院长15572398899 余主任13409724911

📍 地址：湖北省黄冈市新港二路146号·黄冈师范学院

🌐 网址：<http://www.hgnu.edu.cn/>

博士招聘简章

Doctor recruitment brochure

SCHOOL OF EDUCATION
PHD RECRUITMENT

SCHOOL PROFILE



学校简介 School profile

黄冈师范学院地处楚头吴尾、通江达海、武鄂黄黄都市圈人文重镇，全国宜居城市——湖北省黄冈市，是湖北省人民政府举办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是拥有730万人口的黄冈市第一高等学府。

1905年

学校创建

20个

教学学院

72个

本科专业

11个

研究生招生领域

500+

博士教师人数

20000+

在校学生

218位

校友会2023中国大学排名

历经百余年耕耘，学校现已发展成为一所涉及理、工、农、经、文、史、法、教、管、艺、医等11大学科门类的多科性大学，拥有硕士研究生、本科两种办学层次。

为加快发展步伐，抢抓发展机遇，实现“十四五”更名大学目标，学校实施人才高原高峰“两高发展战略，面向国内外广招贤才，竭诚欢迎有志之士来黄冈师范学院建功立业!

INTRODUCTION TO THE COLLEGE



学院简介 Introduction to the college



教育学院现设有教育管理、现代教育技术2个教育硕士专业学位点，教育技术学、学前教育、小学教育3个本科专业，正积极筹建心理学专业。教育技术学为国家一流专业、国家级特色专业，教育部第一批本科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2021年通过教育部二级专业认证。学前教育专业为湖北省一流专业，是湖北省属高校中最早开设的专业。目前在校生1500余人，其中研究生近200人。

FACULTY

师资队伍 Faculty

55人
专任教师

17人
教授

18人
副教授

26人
博士

1人
博士生导师

20人
硕士生导师

2人
享受国务院政府
特殊津贴专家

2人
湖北省政府
特殊津贴专家

2人
入选教育部
“新世纪优秀人才
支持计划”

1人
湖北省
“青年拔尖人才”

2人
外聘教育部
长江学者、国家
名师

3人
黄州学者

COLLEGE PLATFORM

学院平台 College platform

- ▶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传媒与艺术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 ▶ 湖北省重点一级学科“教育学”
- ▶ 湖北省“十四五”重点优势特色学科群“基础教育与区域文化”
- ▶ 湖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鄂东教育与文化研究中心”
- ▶ 湖北省首批教师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
- ▶ 省市校共建平台“黄冈基础教育发展研究院”湖北省优秀基层教学组织“教育技术学教研室”、“学前教育教学组”、“教师教育课程教学组”

SCIENTIFIC RESEARCH

科学研究 Scientific Research

学院拥有3个湖北省高校优秀中青年科研创新团队：“教育现代化背景下教师教育创新发展研究”、“基于云计算的数字化教育资源共享关键技术研究”和“农村基础教育治理现代化创新实践研究”。学院教学科研成果丰硕。近5年来学院教师共承担各级各类科研项目100余项，其中国家级项目8项，省部级项目20项，引进项目总经费1500余万元。出版专著、教材40余部、软件著作权100余项。发表学术论文400余篇，其中C刊和核心期刊100余篇。获省部级科研奖项40余项，其中教育部人文社科优秀成果奖1项；湖北省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5项；湖北省发展研究奖4项；湖北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二等奖各2项；湖北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一等奖2项，二等奖3项。



■ 基本条件

- (1) 身心健康，具有良好的品行和职业道德；
- (2) 具有博士学历学位，年龄不超过40周岁；
- (3) 具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具备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

■ 招聘人数及岗位

招聘人数8人，所需专业为教育学、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心理学、管理科学与工程、教育技术学、公共管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控制科学与工程、软件工程、音乐与舞蹈学、美术学等。

■ 人才引进待遇

待遇 类型	安家费(万元)		科研启动费(万元)		人才津贴	其他津贴
	基础性安家费	租房补贴 (万元)	人文社科类	理工科类		
A类博士	60	9	10	15	博士津贴 1万元/年 教授津贴 1.2万元/年	教学科研成果 按照学校政策 实施奖励，上 不封顶。
B类博士	50	9	10	15		
C类博士	40	9	5	10		
D类博士	30	9	5	10		
E类博士	20	9	5	10		
F类博士	0	0	0	0		

(1)安家费：安家费中的10万元，须在进校五年内获批1项国家级青年基金及以上级别科研项目后发放；安家费的剩余部分，30%在办理正式入职手续后发放，70%在试用期满后分年度发放(如在黄州城区购房，可在办理正式入职手续后凭购房合同一次性领取)。

(2)科研启动费：以科研项目形式提供资助。

(3)租房补贴：不需要学校提供周转房源(周转房源70平米左右，首聘服务期内免房租)者，分5年按月平均发放。

■ 博士后待遇

博士后安家费增加5万元，在校服务年限延长1年。

■ 工资待遇

博士研究生被学校聘用后，如为新入职教师则岗位工资和基础性绩效按照讲师三级(专技十级)岗位标准执行，奖励性绩效前三年按副教授三级(专技七级)岗位标准执行。如为调动入校人员,则在进校当年按调动前原岗位同职级最低等级执行工资待遇，第二年参加学校岗位异动后,根据实际竞聘岗位执行工资待遇。对于特别优秀的可按学校低职高聘管理办法直接聘用到高级岗位(最高可聘到专技三级岗位)。

■ 特殊岗位津贴

根据学校高层次人才津贴发放办法，享受人才津贴，博士10000元/年，教授12000元/年。如遇学校政策调整，按学校新政策执行。

■ 配偶安置。按学校有关政策执行。

■ 学校安排子女就读学校附属幼儿园(优质)，协助解决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入学问题。解决户口迁移问题。

■ 其他情况

(1)夫妻双方同时符合引进条件,其安家费、科研启动费按各自引进层次的待遇分别执行；

(2)港澳台同胞及国外全职引进的博士研究生，实行年薪制，采用合同管理，待遇实行“一人一议”的原则；

(3)因学校建设急需引进的其他特殊优秀人才，安家费和科研启动费实行“一人一议”的原则。